

索引号：	11220000412760890L/2025-01240	分类：	畜牧业生产;议案
发文机关：	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	成文日期：	2025 年 06 月 24 日
标题：	对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0231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		
发文字号：	吉牧办议〔2025〕15 号	发布日期：	2025 年 06 月 24 日

对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0231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潘淑红代表：

您在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实行农民养殖户肉牛基础母牛养殖补贴的建议》收悉，经认真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21 年“千万头肉牛”工程启动以来，我局积极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，联合省财政厅于 2021 年出台基础母牛引种补贴政策，累计从国外引进基础母牛 5.84 万头，每头给予 3000 元补贴。国家于 2022 年将我省纳入“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”支持省份，每年下达资金 1.2 亿元左右，采取“见犊补母”方式，对能繁母牛按照每头不超过 1500 元的标准予以补助，在伊通、梨树、农安、通榆、榆树、敦化等 6 个基础条件较好的肉牛养殖大县实施。今年，经遴选，重新确定了榆树、农安、镇赉、通榆、前郭、敦化和长岭等 7 个项目实施县，下步，我局将积极协调省财政厅，督促项目实施县加快落实，力争惠及更多养殖户。

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

2025 年 6 月 24 日

（联系人：张晓宇 电话：0431-88906891）